

害。

(五十六) 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海軍 168 艦隊長張鳳強違紀遭懲處案，經官兵訴願委員會議決結果，表示尊重，但特就此事件對國軍「紀綱」之影響，籲請國防部應特予重視。紀律嚴明的軍隊，不僅是戰力的保證，更是受到民眾的支持與信賴。春秋時代名將孫子練兵以「嚴」著稱，當吳王寵姬以嘻鬧態度面對軍令時，也不免遭處斬，即使吳王出面都無法挽回，這個典故至今依然為人所津津樂道的原因，乃是其一針見血地指出「軍紀的精髓並不在處罰，而是冀希官兵嚴肅面對軍中事務」。本案張員坦承未依演習訓令規範駛離操演區域，卻巧以「電文報備」曲解操演計畫明律之「應奉核定」；本席無意再探討文字寓意，只想就教國防部，爾後再有類案玩忽法令、藐視紀律者當如何處理？如司令、指揮官等，各級真正戮力為公捍衛綱常、維護國軍戰力者，領導統御威信遭損，又如何嚴肅軍風、鞏固團結？另此次民意反應及訴願委員會非軍方委員投票結果一致同情張員，殊不論是否遭「有心人」誤導及模糊焦點，但民間與軍方對「演習紀綱」認知之落差是事實，鑑此；如何建立民眾體認「軍紀」是軍隊的命脈，是規範部隊嚴整、塑造官兵共識的準繩，更是軍隊克敵致勝主要因素的共識，當是有關應嚴肅以待的重要課題，俾利紀律嚴明、戰志強固國軍戰力之憑藉，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紀律是戰爭獲勝必要因素；國防部長說的好，「軍紀是軍隊的命脈，沒有軍紀就沒有軍魂」，「求勇敢之將易，求廉正之將難」。張鳳強違紀懲處案，連張員本人都坦承：『明知故犯』，但居然變成了海洋權益維護、國際海洋法公約、外交軟弱的種種批評，「有心者」藉機大放厥辭，意圖明顯讓人痛心。
- 二、所謂「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從」，是指古往資訊不發達，戰場狀況瞬息萬變，為求勝或求全時，現場將帥指揮之應變作為。本次是海軍年度的戰術總驗收是項競賽，當然必須律定規則以為公正公平，奧運競賽不遵守規則者，不是一樣要被判失格？張員蓄意違反遊戲原則（演習紀律），那對於另一方遵守紀律者不就是不公平？任何演習當然必須貫徹紀律要求

，無規矩不成方圓；但紀律貴在事先的防範而不是事後的檢討。

- 三、「軍紀」是軍隊的命脈，也是領導統御的必要條件，是規範部隊嚴整、塑造官兵共識的準繩，並能激勵國家觀念、戰鬥意志，培養榮譽感與責任心，這種熱忱的表現就是士氣，士氣更是部隊團結戰勝敵人的主要因素，而紀律嚴明的軍隊，不僅是戰力的保證，更深受民眾支持與信賴。春秋時代名將孫子練兵以「嚴」著稱，吳王寵姬以嘻鬧的態度面對軍令時，亦遭斬處即使吳王說項都無法挽回，此典故至今仍為人樂道之因，乃是其一針見血地指出「軍紀的精髓並不是講求處罰，而是希望官兵嚴肅面對軍中事務」。
- 四、軍隊是以官兵為主體的組織，任何一個人違法犯紀，就會連帶使軍譽形象受到影響，而在戰場上犯紀更將導致失敗，危及人民生命財產與國家安危。故教育官兵必須從平時的生活、工作、教育與訓練中，養成守法重紀、服從負責的精神與意志，俾成為有紀律、有戰力的節制之師。本案是是而非結果影響深遠，爾後再有類案玩忽法令、藐視紀律者軍方當如何處理？如司令、指揮官等，各真正戮力為公捍衛綱常，維護國軍戰力者，領導統御威信遭損，今後又如何嚴肅軍風、鞏固部隊團結？
- 五、國防部高部長自履任後戮力從公全心奉獻，或因為整肅軍紀改革軍風，履次拔擢勇於任事、公正不阿等將才，因不同流合汙、堅持紀律常規遭怨，殊不論是否遭「有心人」誤導及模糊焦點，企圖拉下。但張員行徑雖不足取，民意反應及訴願委員會非軍方委員投票結果卻應正視，經此歷程可見顯然民間與軍方對「演習紀綱」認知之落差極大，鑑此；如何建立民眾體認「軍紀」對軍隊的重要，是部隊精實、官兵向心凝聚的準繩，更是軍隊「克敵致勝」主要因素的共識，當是有關應嚴肅以待的重要課題。

(五十七) 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日前有關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共同診斷我國面臨的科技人才危機。本席要提醒的是；台灣面臨的人才危機不只科技人才，真正的人才危機是政府部門。人民經常抱怨與政府溝通彷彿雞同鴨講，民間的困難政府官員無法感同身受。政府部門的良法美意，民間業者卻覺得空喊口號。換言之；政府部門缺乏瞭解民瘼、對症下藥的人才。近年來中央部會政務官多是「博士內閣」，事務官也都有多年實務經驗，對主管業務法令規定熟悉，亦都能旁徵博引、侃侃而談；但怎會讓民間業者覺得「不知民間疾苦」？人民依舊「無感」？其實絕大癥結在「公務員服務法」的「旋轉門」，嚴重斲斷民間與政府間人才交流；如交通、通訊傳播、金融事業等，最需要實務經驗的民間人才進入政府部門參與產業發展擘劃，但卻因旋轉門的考量而躊躇不前，不敢擔任政務官，因為以後就「回不去」了。而學者卻與實務隔閡，